

附件一

各類發射標識及必需頻帶寬度表

該表各種代號詮釋如下：

Bn=以赫表示之必需頻帶寬度

B=以鮑表示之調變率

N=在傳真中，為每秒發送黑與白單元之最大可能數量

M=以赫表示最大調變頻率

C=以赫表示副載波頻率

D=尖峰偏移，即瞬時頻率最大及最小之差值之一半，以赫表示之瞬時
頻率係以弧度除以 2π 為單位之相位時間變更率

t=以秒數表示之半波幅電搏歷時

tr=在百分之十與百分之九十波幅間，電搏升起時間，以秒表示之

K=隨發射而變化及依信號容許失真度，而定之綜合性數字因素

Nc=多路多工制無線電系統之基帶頻路數

fp=連續引示副載波頻率（赫）（連續信號用以證實分頻多工系統之正
常運轉狀態。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I.未調變信號			
等幅波發射			無
II.幅度調變			
1.量化或數位化資訊之信號			
等幅波電報，莫爾斯電碼	Bn=BK K=5 有衰落之電路 K=3 無衰落之電路	每分鐘 25 個字； B=20，K=5 頻帶寬度：100 赫	100HA1AAN
藉啟閉鍵送音頻調變載波之電報，莫爾斯電碼	Bn=BK+2M K=5 有衰落之電路 K=3 無衰落之電路	每分鐘 25 個字； B=20，M=1000，K=5 頻帶寬度： 2100 赫=2.1 千赫	2K10A2AAN
使用有次序之單一頻率電碼之選擇性呼叫信號，單邊帶全載波	Bn=M	最大電碼頻率為： 2110 赫 M=2110 頻帶寬度：2100 赫=2.11 千赫	2K11H2BFN
使用移頻調變副載波之直接印字電報術（附錯誤校正裝置）單邊帶，遏止載波（單路）	Bn=2M+2DK $M=\frac{B}{2}$	B=50 D=35 赫（70 赫漂移） K=1.2 頻帶寬度：134 赫	134HJ2BCN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多路音頻電報，有錯誤校正，有些頻路為分時多工制，單邊帶減載波	$B_n = \text{最高中心頻率} + M + DK$ $M = \frac{B}{2}$	15 頻路；最高中心頻率為：2850 赫 $B = 100$ $D = 42.5$ 赫 (85 赫漂移) $K = 0.7$ 頻帶寬度： $2885 \text{ 赫} = 2.885 \text{ 千赫}$	2K89R7BCW
2.電話（商用品質）			
電話，雙邊帶（單路）	$B_n = 2M$	$M = 3000$ 頻帶寬度： $6000 \text{ 赫} = 6 \text{ 千赫}$	6K00A3EJN
電話，雙邊帶全載波（單路）	$B_n = M$	$M = 3000$ 頻帶寬度： $3000 \text{ 赫} = 3 \text{ 千赫}$	3K00H3EJN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電話，單邊帶遏止載波（單路）	$B_n = M - \text{最低調變頻率}$	$M = 3000$ 最低調變頻率為 300 赫 頻帶寬度：2700 = 2.7 千赫	2K70J3EJN
電話附利用隔離而不同之頻率調變信號以控制解調語音信號，單邊帶，減載波（附鏈路壓縮伸輻器）（單路）	$B_n = M$	最大控制頻率為 2990 赫 $M = 2990$ 頻帶寬度：2990 赫 = 2.99 千赫	2K99R3ELN
電話附保密裝置，單邊帶，遏止載波（兩路或多路）	$B_n = N_c M - \text{最低電路之最低調變頻率}$	$N_c = 2$ $M = 3000$ 最低調變頻率為 250 赫 頻帶寬度： 5750 赫 = 5.75 千赫	5K75J8EKF
電話，獨立邊帶（兩路或多路）	$B_n = \text{每一邊帶最大調變頻率}(M)\text{之總和}$	2 頻路 $M = 3000$ 頻帶寬度： 6000 赫 = 6 千赫	6K00B8EJN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3.聲音廣播			
聲音廣播雙邊帶	$B_n=2M$ M 依品質之要求在 4000 與 10000 之間 變動	話音與音樂 $M=4000$ 頻帶寬度：8000 赫=8 千赫	8K00A3EGN
聲音廣播 單邊帶、減載波（單 路）	$B_n=M$ M 依品質之要求而 在 4000 與 10000 之 間變動	話音與音樂 $M=4000$ 頻帶寬度：4000 赫=4 千赫	4K00R3EGN
聲音廣播 單邊帶 遏止載波	$B_n=M$ —最低調變 頻率	話音與音樂 $M=4500$ 最低調變頻率 50 赫 頻帶寬度： 4450 赫=4.45 千赫	4K45J3EGN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4.電視			
電視，影像及聲音	參照無線電諮委會 普通電視系統頻帶 寬度之相關文件	線條數＝625 見像頻帶寬帶：5 兆赫。相 對於見像載波之聲音載 波：5.5 兆赫，見像總頻帶 寬度：625 兆赫頻調聲音頻 帶寬度包括護衛頻帶：750 千赫 無線電頻路頻帶寬度：7 兆 赫	6M25C3F--75 0KF3EGN
5.傳真			
類比傳真：以減載波 單邊帶發射之調頻 副載波，單色	$B_n = C + \frac{N}{2} + DK$ K＝1.1 (範例)	N＝1100 符合作指數 352 及旋轉 速率每分鐘 60 轉之條件。 合作指數為滾筒直徑與每 單位長度線條數之乘積。 C＝1900 D＝400 赫 頻帶寬度： 2890 赫＝2.89 千赫	2K89R3CMN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類比傳真：音頻副載波調變主載波，單邊帶，遏止載波之調頻	$B_n = 2M + 2DK$ $M = \frac{N}{2}$ $K = 1.1$ (範例)	$N = 1100$ $D = 400$ 赫 頻帶寬度： $1980 \text{ 赫} = 1.98 \text{ 千赫}$	1K98J3C--
6.複合發射			
雙邊帶 電視中繼	$B_n = 2C + 2M + 2D$	影像限制為 5 兆赫 聲音在調頻副載波 6.5 兆赫上，副載波偏移 = 50 千赫； $C = 6.5 \times 10^6$ $= 50 \times 10^3$ 赫 $M = 15000$ 頻帶寬度： 13.13×10^6 赫 = 13.13 兆赫	13M1A8W--
雙邊帶 無線電中繼系統分頻多工制	$B_n = 2M$	10 語音電路 佔有基帶 1 至 164 千赫間； $M = 164000$ 頻帶寬度： 328000 赫 = 328 千赫	328KA8E--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雙邊帶 超短波全方向性之 無線電射程語音發 射	$B_n = 2C$ 最大值 + $2M + 2DK$ $K = 1$ (範例)	主載波被下列各項所調變 — 一個 30 赫之副載波 — 由一個 30 赫音調調變一 個 9960 赫音調所產生之載 波 — 電話頻路。 — 為確認連續莫爾斯信號 之 — 1020 赫鍵送音調 C 最大值 = 9960 $M = 30$ $D = 480$ 赫 頻帶寬度：20940 赫 = 20.94 千赫	20K9A9WWF
獨立邊帶：與保密電 話頻路一起之數路 附錯誤校正裝置之 電報頻路； 分頻多工制	B_n 每一邊帶最大調 變頻率(M)之總和	正常之複合系統依據標準 頻路安排操作(如依據無線 電諮委會建議案 348-2 號)。 3 電話頻路及 15 電報頻路 共需頻帶寬度 12000 赫 = 12 千赫	12K0B9WWF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III.頻率調變			
1.定量化或數位化信息信號			
電報，無錯誤校正裝置。（單路）	$B_n=2M+2DK$ $M=\frac{B}{2}$ $K=1.2$ （範例）	$B=100$ $D=85$ 赫 （170 赫漂移） 頻帶寬度： 304 赫	304HF1BBN
電報，附錯誤校正之狹頻帶直接印字電報（單路）	$B_n=2M+2DK$ $M=\frac{B}{2}$ $K=1.2$ （範例）	$B=100$ $D=85$ 赫 （170 赫漂移） 頻帶寬度： 304 赫	304HF1BCN
選擇性呼叫信號	$B_n=2M+2DK$ $M=\frac{B}{2}$ $K=1.2$ （範例）	$B=100$ $D=85$ 赫 （170 赫漂移） 頻帶寬度： 304 赫	304HF1BCN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四頻雙訊電報	$B_n = 2M + 2DK$ $B =$ 快速頻路之調變率 (以鮑表示) 若是同步頻路 $M = \frac{B}{2}$ (否則 $M = 2B$) $K = 1.1$ (範例)	相鄰頻率間隔 = 400 赫，同步頻路 $B = 100$ $M = 50$ $D = 600$ 赫 頻帶寬度：1420 赫 = 1.42 千赫	1K42F7BDX
2.電話（商用品質）			
商用電話	$B_n = 2M + 2DK$ $K = 1$ (範例：但可能需要更高值)	一般正常商用電話 $D = 5000$ 赫 $M = 3000$ 頻帶寬度： 16000 赫 = 16 千赫	16K0F3EJN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3.聲音廣播			
聲音廣播	$B_n=2M+2DK$ $K=1$ (範例)	單波道系統 $D=75000$ 赫 $M=15000$ 頻帶寬度： 180000 赫= 180 千赫	180KF3EGN
4.傳真			
傳真，直接調頻主載波； 黑及白	$B_n=2M+2DK$ $M=\frac{N}{2}$ $K=1.1$ (範例)	$N=1100$ 單元／秒 $D=400$ 赫 頻帶寬度： 1980 赫 = 1.98 千赫	1K98F1C--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類比傳真	$B_n = 2M + 2DK$ $M = \frac{N}{2}$ $K = 1.1$ (範例)	$N = 1100$ 單元／秒 $D = 400$ 赫 頻帶寬度： 1980 赫 $= 1.98$ 千赫	1K98F3C--
5.複合發射 (參照 iii-B)			
無線電中繼系統，劃頻多工制	$B_n = 2f_p + 2DK$ $K = 1$ (範例)	60 電話頻路，佔有基帶自 60 千赫至 300 千赫間每頻路有效偏移 200 千赫，連續指示波 331 千赫產生主載波 100 千赫有效偏移， $D = 200 \times 10^3$ $\times 3.76 \times 2.02 =$ 1.52×10^6 赫， $f_p = 0.331 \times 10^6$ 赫 頻帶寬度： 3.702×10^6 赫 $= 3.702$ 兆赫	3M70F8EJF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無線電中繼系統劃 頻多工制	$B_n = 2M + 2DK$ $K = 1$ (範例)	960 電話頻路，佔有基帶自 60 千赫至 4028 千赫間；每 頻路有效偏移 200 千赫；連 續指示波 4715 千赫產生主 載波 140 千赫有效偏移； $D = 200 \times 10^3 \times 3.76 \times 5.5 = 4.13$ $\times 10^6$ 赫 $M = 4.028 \times 10^6$ ； $f_p = 4.715 \times 10^6$ ； $(2M + 2DK) > 2f_p$ 頻帶寬度： 16.32×10^6 赫 $= 16.32$ 赫	16M3F8EJF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無線電中繼系統劃 頻多工制	$B_n = 2f_p$	600 電話頻路，佔有基帶自 60 千赫至 2540 千赫間；每 頻路有效偏移 200 千赫；連 續指示波 8500 千赫產生主 載波 140 千赫有效偏移。 $D = 200 \times 10^2 \times 3.76 \times 4.36 =$ 3.28×10^6 赫； $M = 2.54 \times 10^6$； $K = 1$； $f_p = 8.5 \times 10^6$ 赫； $(2M + 2DK) < 2f_p$ 頻帶寬度：17×10^6 赫 $= 17$ 兆赫	17M0F8EJF
身歷聲聲音廣播，附 多工輔助電話副載 波	$B_n = 2M + 2DK$ $K = 1$ （範例）	指示音調系統； $M = 75000$ $D = 75000$ 赫 頻帶寬度： 300000 赫 $= 300$ 千赫	300KF8EHF

III-B. 計算 D 值所使用之倍乘因數，尖峰頻率之偏移，分頻多工制(FM/FDM)多頻路發射。

分類多工制之必需頻帶寬度：

$$B_n = 2M + 2DK$$

D 值，尖峰頻率之偏移，在此公式中係以每一頻路偏移有效值乘以下列適當之「倍乘因數」。

在連續引示頻率 f_p 高於最高調變頻率 M 之情況下：

$$B_n = 2f_p + 2DK$$

當由引示頻率所產生主載波之調變指數小於 0.25 或當由引示頻率產生主載波之有效頻率偏移低於或等於每一頻路偏移有效值百分之七十時，則一般公式變成下列二種：

$$B_n = 2f_p \text{ 或 } B_n = 2M + 2DK$$

惟取其較大者。

	倍乘因數 ¹
電話頻路數 Nc	$(\text{峰值因素}) \times \log^1 \left[\frac{\text{高於調變參考基準之分貝數}}{20} \right]$
$3 < Nc < 12$	$4.47 \times \log^1 \left[\frac{\text{主管單位核定電臺執照上或製造廠所指明之分貝值}}{20} \right]$
$12 \leq Nc < 60$	$3.76 \times \log^1 \left[\frac{2.6 + 2 \log Nc}{20} \right]$

1. 上表中 3.76×4.47 兩乘數，分別相當於 11.5 分貝及 13.0 分貝之尖峰因數。

電話頻路數 Nc	倍乘因數 ¹
	(峰值因素) × $\log^{-1} \left[\frac{\text{高於調變參考基準之分貝數}}{20} \right]$
$60 \leq Nc < 240$	$3.76 \times \log^{-1} \left[\frac{-1 + 4 \log Nc}{20} \right]$
$Nc \geq 240$	$3.76 \times \log^{-1} \left[\frac{-15 + 10 \log Nc}{20} \right]$

1. 上表中 3.76 乘數，相當於尖峰因數 11.5 分貝。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IV 電搏調變			
1.雷達			
未調變電搏發射	$B_n = \frac{2K}{t}$ K 值依電搏歷時與電搏上升時間之比值而異，其數值在 1 與 10 之間，且在甚多情況下，不需超過 6。	初級雷達： 解像距離 150 公尺 $k=1.5$ （三角電搏當 $t \approx t_r$ ，僅各部份自最強部分降低 27 分貝時，予以考慮） 因此 $t = \frac{2(\text{解像距離})}{\text{光 速}}$ $= \frac{2 \times 150}{3 \times 10^8}$ $= 1 \times 10^{-6} \text{ 秒}$ 頻帶寬度： $3 \times 10^6 \text{ 赫} = 3 \text{ 兆赫}$	3M00P0NAN

發射之說明	必需頻帶寬度		發射之標識
	公式	計算舉例	
2.複合發射			
無線電中繼系統	$B_n = \frac{2K}{t}$ $K=1.6$	電搏位置被 36 語音頻路基 準所調變； 半波幅之電搏寬=0.4μ s 頻帶寬度： 8×10 ⁶ 赫=8 兆赫 (頻帶寬度與語音頻路數 無關)	8M00M7EJT